

龙井市卫生健康局（本级）2024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五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落实国民健康政策，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地方规范性文件和政策规划，贯彻落实相关标准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编制和实施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组织并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 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贯彻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研究提出具体措施。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 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开展传染病监测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 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 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

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牵头《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工作。

(七)贯彻执行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

(九)指导全市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负责在我市召开的国际性、国家、省、州和市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一)组织制定全市中(朝)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全面加强中(朝)医药管理工作。

(十二)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类职责，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开展监督执法工作。

(十三)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承担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市深化医药

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市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市精神卫生工作领导小组、市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市卫生健康局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观念，推动实施健康中国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十六)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贯彻落实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全市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 与市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市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相关法规、政策、标准，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老年人助工作。

3. 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市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市卫生健康局提出建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局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

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4. 与市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龙井市卫生健康局内设 8 个机构，分别为：

（一）综合科。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机关安全，保密档案管理、政务公开和信访等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及队伍建设等工作。负责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管理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指导直属单位的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

（二）规划财务信息科。承担健康中国战略协调推进工作，负责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指导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及信息化建设和卫生健康统计工作。承担机关和预算管理单位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

（三）疾病预防控制科（市爱国卫生办公室、卫生应急办公室）。拟定全市重大疾病防治规划、免疫规划和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实施，完善疾病防控体系，承担传染病疫情信息发布工作。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组织实施指导全民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

承担全市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组织编制专项预

案，承担预案演练的组织实施和指导监督工作。指导和推进卫生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发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承担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市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市精神卫生工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牵头落实《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的履约相关工作。

（四）医政医管科(中医药管理科、体制改革科)。实施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医疗技术应用、医疗质量和安全、医疗服务采供血机构管理及行风建设等行业管理政策规范、标准；承担推进临床护理、康复事业发展工作。拟定全市公立医院运行监管、绩效评价和考核制度。

贯彻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

拟定全市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督工作。组织开展住院医师、专科医师培训等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教育工作。

拟定全市中医药、朝医药、中西医结合发展战略及中(朝)医医疗机构的规划布局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全市各级、各十类中(朝)医医疗机构，贯彻中医类别医务人员服务规范和道德规范监督执行各类中医医疗、保健等机构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指导中医药教育及人才培养工作；对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护理及临床用药等进行监督和业务指导；依据有关规定在中医行业推行医药人员执业资格制度；管理指导医师继续教

育；负责中医药科研管理及科研成果转化；组织朝医疗医药理论、医术、药物的发掘、整理和总结；指导和协调全市中(朝)医药对外学术交流和技术合作。

承担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具体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省、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研究提出全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承担组织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负责在我市召开的国际性、国家和省、州和市重要会议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五) 基层卫生健康科。贯彻落实国家、省、州基层卫生健康政策、标准和规范，组织实施基层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指导乡村医生相关管理工作。

(六) 人口监测与妇幼健康服务科。承担人口监测预警工作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组织实施生育政策，贯彻执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贯彻落实国家、省、州妇幼卫生健康政策、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妇幼卫生、出生缺陷防治、婴幼儿早期发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管理和生育技术服务工作。

(七) 综合监督与法规科(行政审批办公室)。承担公共卫生、医疗卫生等监督工作，组织查处违法行为。按照职责分工承担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学校卫生、公共场所、饮用水安全、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整顿和规范医疗服务市场，完善综合监督体系，指导规范综合监督

执法行为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负责市级卫生健康管理方面有关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和审批工作。承担所属事业单位行业安全生产的指导检查和管理。负责组织协调行政审批事项的勘查、论证、审核等相关工作；负责有关行政许可证的发放工作；负责行政审批专用章的使用管理。

（八）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老龄健康科）。指导、监督全市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承担直属单位安全生产的指导检查和管理。协调落实应对老龄化的政策措施。落实医养结合的政策、标准和规范，建立和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承担市老龄工委的具体工作。

下设 1 家预算单位，分别为龙井市卫生健康局（本级）。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1141.50	1141.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1141.50	1141.50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单位资金收入				六、科学技术 支出			
事业收入				七、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媒 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160.35	160.35	
上级补助收入				九、社会保险 基金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卫生健康 支出	960.60	960.60	
其他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 支出			
				十二、城乡社 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 支出			
				十四、交通运 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 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 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 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0.55	20.5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41.50	1141.50		本年支出合计	1141.50	1141.50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41.50	1141.50		支出总计	1141.50	1141.50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35	35.84	124.5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35	35.84	3.5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40	23.89	3.5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5	11.95				
社会福利	121.00		121.00			
老年福利	121.00		121.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960.60	188.70	771.90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01.68	178.85	22.84			
行政运行	201.68	178.85	22.84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7.64		97.64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97.64		97.64			
公共卫生	380.00		380.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0.00		80.00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00.00		300.00			
计划生育事务	270.00		270.00			
计划生育服务	270.00		270.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8	9.85	1.43			
行政单位医疗	11.28	9.85	1.43			
三、住房保障支出	20.55	17.92	2.63			
住房改革支出	20.55	17.92	2.63			
住房公积金	20.55	17.92	2.63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本年收入	1141.50	1141.50		一、本年支出	1141.5	1141.5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35	160.3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60.60	960.6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0.55	20.5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十四、其他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支出			
收入总计	1141.50	1141.50		支出总计	1141.50	1141.5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35	35.84	35.84		124.5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35	35.84	35.84		3.5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40	23.89	23.89		3.5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5	11.95	11.95		
社会福利	121.00				121.00
老年福利	121.00				121.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960.60	188.70	161.37	27.32	771.90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01.68	178.85	151.52	27.32	22.84
行政运行	201.68	178.85	151.52	27.32	22.84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7.64				97.64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97.64				97.64
公共卫生	380.00				380.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0.00				80.00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00.00				300.00
计划生育事务	270.00				270.00
计划生育服务	270.00				270.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8	9.85	9.85		1.43
行政单位医疗	11.28	9.85	9.85		1.43
三、住房保障支出	20.55	17.92	17.92		2.63
住房改革支出	20.55	17.92	17.92		2.63
住房公积金	20.55	17.92	17.92		2.6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215.11	215.11	
基本工资	74.57	74.57	
津贴补贴	56.14	56.14	
奖金	18.63	18.6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89	23.89	
职业年金缴费	11.95	11.9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70	9.7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5	0.15	
住房公积金	17.92	17.92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6	2.16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4	0.02	27.32
办公费	3.00		3.00
水费	0.90		0.90
电费	3.80		3.80
邮电费	1.50		1.50
差旅费	3.00		3.00
劳务费	3.24		3.24
其他交通费用	11.88		11.88
奖励金	0.02	0.0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绩效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年度资金总额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权重
龙井市卫生健康局	2024年编外人员工资支出	30.40	正常发放员额人员工资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资支出	工资支出	378.53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月数	发放月数	12月	20
					质量指标	符合标准覆盖率	符合标准覆盖率	100%	1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工资发放及时性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就业率	增加就业率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20

项目支出绩效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年度资金总额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权重
龙井市卫生健康局	卫生健康系统项目	747.64	为统筹推进卫生健康服务工作，持续提升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卫生健康系统项目支出	卫生健康系统项目支出	747.64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标准覆盖率	符合标准覆盖率	100%	1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水平	提升水平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20

项目支出绩效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年度资金总额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权重
龙井市卫生健康局	有关老年老龄项目	121	保障老年人权益，面向全市老年人开展相关项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121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人数	老年人数	1万8千多名	20
					质量指标	覆盖率	覆盖率	≥90%	2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	满意度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100%	2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141.50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1141.50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比 2023 年当年预算增加 869.60 万元，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1141.5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141.50 万元，占 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41.50 万元，占 100%。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1141.5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2.46 万元，占 21.2%；项目支出 899.04 万元，占 78.8%。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41.50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1141.5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3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60.6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55 万元。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41.5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2.46 万元，占 21.2%；项目支出 899.04 万元，占 78.8%。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15.14 万元，占 88.7%；公用经费 27.32 万元，占 11.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

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0.35 万元，占 14%，主要用于单位养老保险及老年福利。

卫生健康（类）支出 960.60 万元，占 84.2%，主要用于卫生系统相关项目。

住房保障（类）支出 20.55 万元，占 1.8%，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42.4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42.4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74.57万元，津贴补贴56.14万元，奖金18.6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3.89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1.95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9.70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15万元，住房公积金17,9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16万元。公用经费27.3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万元，水费0.90万元，电费3.80万元，邮电费1.50万元，差旅费3万元，劳务费3.24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1.88万元。

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 2.公务接待费0万元。
-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

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部门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7.3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29 万元，增长 4.7%，主要原因是电费及邮电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主要用于机关事务。2024 年无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部门项目支出 899.04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5 个，二级项目 14 个；使用本年拨款 899.04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0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4 年将 3 个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25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缴入财政专户并实行财政专项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只要包括非本级财政拨款、事业单位的投资收益等收入。

(十)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五)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